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黄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7 人。董事长孙兆学先生，董事杜海青先生因工作未能参加会议，分别授权委托董事刘冰先生、王富江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职权。会议由董事刘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有效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补充议案》。

（一）标的资产定价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中国黄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中金黄金委托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对河南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嵩县金牛”）、中国黄金集团德兴市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兴金山”）、河北东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东梁”）以 201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相关评估（以下对上述三家公司合称为“目标公司”），并应以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拟收购嵩县金牛 60%的股权、德兴金山 76%的股权和河北东梁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的收购价格。

1. 嵩县金牛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 1105 号《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转让给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嵩县金牛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76,980.19 万元。根据该评估结果，黄金集团向中金黄金转让所持嵩县金牛 60%股权的转让价格暂定为 46,188.11 万元人民币，如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有所变化，则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 河北东梁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 1104 号《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河北东梁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26,695.17 万元。根据该评估结果，黄金集团向中金黄金转让所持河北东梁 100%股权的转让价格暂定为 26,695.17 万元人民币，如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有所变化，则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3. 德兴金山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 1106 号《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拟将所持有的中国黄金集团德兴市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76%股权转让给中金黄金股份有

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德兴金山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88,318.77 万元。根据该评估结果，黄金集团向中金黄金转让所持德兴金山 76% 的股权的转让价格暂定为 67,122.27 万元人民币，如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有所变化，则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应按经有权机构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作价；根据《评估报告》，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暂定为 140,005.55 万元，如备案后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有所变化，则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标的资产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产生的损益均由黄金集团承担或享有，该损益是指标的资产在期间运营产生的损益在综合考虑该期间评估增/减值为基础计算所对应的折旧、摊销和其他变化因素后引致净资产的变化。双方应于交割日后十日内共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该期间的损益进行审计确定，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交割日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上述期间损益待审计确定后由相关方以现金方式返还或补足。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二）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5,000 万股（含 1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27.35 元，并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向，因江西金山金矿现已整体改制为德兴金山，且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工作已完成，故在原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向的基础上对具体使用方式进行了补充，补充后的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用途：（1）收购黄金集团所持有的嵩县金牛 60% 的股权、河北东梁 100% 的股权和德兴金山 76% 的股权；（2）用于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3）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具体而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收购嵩县金牛 60% 的股权	46,188.11	46,188.11
2	收购河北东梁 100% 的股权	26,695.17	26,695.17
3	收购德兴金山 76% 的股权	67,122.27	67,122.27
4	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	75,300.88	52,710.62
5	补充流动资金	—	82,592.64
	合计	—	275,308.8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实际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用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中

金黄金可在先期投入的基础上根据项目进展程度继续以自筹资金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中金黄金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的先期投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标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持股比例
1	嵩县金牛	金矿开采、冶选、生产、销售、汽车维修（仅限分公司经营）	2,291	60%
2	河北东梁	金原矿采选、堆浸	350	100%
3	德兴金山	黄金及有色金属矿产	10,894.37	7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固定资产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主管部门批准/备案文件
1	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	75,300.88	关于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9]226号）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上述补充议案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构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整体方案，为不可分割的整体。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将该议案及本补充议案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尚待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等意见之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与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评估机构具有充分的独立性。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能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本次交易具备相关性，评估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三、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四、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补充议案》。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事项已经完成，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

告书》（证监发行字[2007]303号）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补充，并编制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五、全票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七、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八、通过了《关于〈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九、全票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决定将已在交通银行和平里支行开设的融资账户（110060224018010017288）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十、全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1月24日上午10: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1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安外柳荫公园南街1号黄金业务楼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股权登记日：2011年1月19日

（六）会议议题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

(3) 发行数量

(4) 发行价格

(5) 定价依据

(6) 发行对象

(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8) 上市地点

(9) 募集资金投向

(10) 标的资产定价

(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2)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资产收购协议〉及〈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 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八) 表决权

特别注明: 投票表决时,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 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 登记手续: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 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柳荫公园南街 1 号 5-7 层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84117017

传真: 010-84110489

联系人: 应雯 燕嘉

3. 登记时间: 2011 年 1 月 21 日 9:30-11:30、13:30-17:00。

(十) 其他事项

本次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会期半天,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授权委托书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公告附件。

十一、全票通过了《关于河北中金黄金有限公司收购中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国黄金集团新疆金滩矿业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中金黄金有限公司拟出资 8500 万元收购中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中国黄金集团新疆金滩矿业有限公司 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 中国黄金集团新疆金滩矿业有限公司即为河北中金黄金有限公司控股 100%的子公司。

十二、全票通过了《关于为辽宁排山楼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财政贴息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辽宁排山楼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8300 万元 4 年期

财政贴息贷款提供担保。

十三、全票通过了《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修订稿）》。

十四、通过了《关于续签〈房屋交换使用合同〉的议案》。拟与黄金集团续签《房屋交换使用合同》，合同期限三年，自2010年9月1日起至2013年8月31日止。约定黄金集团将其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安外柳荫公园南街1号黄金业务楼5、6、7层房屋提供给中金黄金使用，中金黄金将其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亚奥国际广场B座1501、1502、1503、1505、1506、1507、1508、1509、1510、1511、1512、1513号房屋提供给黄金集团使用。鉴于双方提供的房屋面积相当，所处地段相当，双方互不支付使用费。使用期间发生的水、电、煤气、暖气费等物业费均由使用方承担。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兆学、王富江、宋鑫、刘冰、刘丛生、杜海青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本单位）全权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审议事项	表决选项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请逐项表决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发行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发行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发行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发行对象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8、 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募集资金投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标的资产定价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12、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三、《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五、《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六、《关于<资产收购协议>及<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只能选择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如为法人，则指营业执照注册号）：

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如为法人，则加盖公章）：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附件 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说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一、投票时间

2011 年 1 月 2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买卖方向
738489	中金投票	买入

三、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
中金黄金	总议案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99 元
	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 元
	二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元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元
		2、 发行方式	2.02 元
		3、 发行数量	2.03 元
		4、 发行价格	2.04 元
		5、 发行依据	2.05 元
		6、 发行对象	2.06 元
		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07 元
		8、 上市地点	2.08 元
		9、 募集资金投向	2.09 元
		10、 标的资产定价	2.10 元
		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1 元
	12、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2 元	
	三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元
四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 元	
五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元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
	六	《关于<资产收购协议>及<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6元
	七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元

四、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关于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54 号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ZHONGRUI YUE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 1.专项审核报告.....1
- 2.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2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邮政编码: 100140

Zhongrui Yue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Add: 8-9 / F Block A Corporation Bldg. No. 35 Financ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

Post Code: 100140

电话: +86(10)88095588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86(10)88095520

Fax: +86(10)88095520

关于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54 号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黄金”)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 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是中金黄金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 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 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 中金黄金董事会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中金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及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0 年 12 月 6 日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认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定向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108号）和《关于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认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定向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79号”和“证监许可[2008]209号”批准，本公司分两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向中国黄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发行53,725,325股，黄金集团以其持有的黑龙江乌拉嘎金矿、辽宁五龙金矿、中国黄金集团二道沟金矿和辽宁黄金公司的全部权益及广西凤山天承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内蒙古包头鑫达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82%、陕西太白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77.2%、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51%和湖北鸡笼山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55%的股权认购，实际缴纳出资额204,146万元；（2）向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641,025股，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191,545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到位时间为2008年2月27日，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

本公司将到位时的募集资金存入在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开立的专用账户，账号为110060224018010017288，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使用，转入账户资金193,294万元（含1,749万中介机构费用）。截止201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191,545万元已经全部投入使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截至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收购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股权及权益类资产204,146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72,898万元；收购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0%股权90,000万元；补充冶炼厂流动资金28,647万元，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191,545万元已经全部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余2,09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758万元，其他为未转出的中介机构费用。

5.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取得的货币资金除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外，主要用于投资工程项目以及收购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其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见附表2。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1) 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处于筹建阶段，未正式投产，暂未产生经济效益；

(2) 补充冶炼厂流动资金，由于冶炼厂生产规模扩大，向冶炼厂补充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无法单独核算补充流动资金产生的效益。

募投项目未实现经济效益的原因:

(1) 冶炼厂酸浸渣综合利用项目, 主要是由于发生世界性金融危机, 铁红市场发生较大变化且生产未达产等原因造成;

(2) 广西凤山天承金牙采选项目, 主要原因为井下采矿工程系统展开施工, 造成基建与生产并行, 影响选厂的正常运行;

(3) 河北峪耳崖金矿低品位矿石开发项目, 主要原因是地质情况变化, 边坡不稳定, 剥离量增大造成。

注: 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均采用年净利润。

6.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 本公司 2008 年度发行股票收购的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股权及权益类资产, 已由黄金集团移交给本公司, 其中黑龙江乌拉嘎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辽宁中金黄金有限责任公司涉及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辽宁二道沟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除采矿权证外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黄金集团用于认购前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九家子公司中, 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原辽宁五龙金矿)以 200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 经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价值为 10,192 万元(中联评报字[2007]第 511 号); 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 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价值为 35,269 万元(沃克森评报字[2009]第 0157 号)。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出让, 挂牌价格 35,269 万元人民币, 2010 年 1 月 22 日, 公司已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受让资格确认意见函》, 唐山中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上述股权转让的最终受让方。由于职工安置等事项未处理完毕, 因此对于此项股权转让收益暂未进行处理。

(2)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收购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 股权及权益类资产	134,950	114,526	99,841	82,335

注：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为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汇总数，2010年9月30日数据不包括已转让的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9月30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3) 生产经营情况

截止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收购黄金集团的九家子公司，除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已经转让外，生产活动及经营情况均处于正常状态；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处于基建期，未正式投产。

(4) 效益贡献情况是否达到盈利预测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收购的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现的净利润		预测的净利润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购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 股权及权益类资产	23,438	18,862	22,193	19,294

三.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货币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年报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共计180,297万元与公司2008年年报信息披露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80,297万元无差异。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共计188,749万元与公司2009年年报信息披露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88,749万元无差异。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共计 190,935 万元与公司 2010 年半年报信息披露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0,935 万元无差异。

本公司对前次增发新股的预案、审核、进展与完成情况均如实履行披露义务。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披露的相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5,69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5,6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5,6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08年:		384,443			
					2009年:		8,452			
					2010年1至9月:		2,79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黄金集团九家子公司股权及权益类资产	收购中金集团九家子公司股权及权益类资产	204,146	204,146	204,146	204,146	204,146	204,146	-	收购已完成, 正常经营
2	冶炼厂硫酸系统改造、综合回收金铜项目	冶炼厂硫酸系统改造、综合回收金铜项目	18,255	18,255	18,255	18,255	18,255	18,255	-	于2008年4月完工
3	冶炼厂酸浸渣综合利用项目	冶炼厂酸浸渣综合利用项目	15,069	15,069	15,069	15,069	15,069	15,069	-	于2009年9月完工
4	潼关中金冶炼200吨/天难处理金精矿冶炼项目	潼关中金冶炼200吨/天难处理金精矿冶炼项目	16,746	16,746	16,746	16,746	16,746	16,746	-	于2010年8月完工
5	广西凤山天承金牙采选项目	广西凤山天承金牙采选项目	8,868	8,868	8,868	8,868	8,868	8,868	-	于2008年12月完工
6	河北峪耳崖金矿低品位矿石开发项目	河北峪耳崖金矿低品位矿石开发项目	13,960	13,960	13,960	13,960	13,960	13,960	-	于2008年12月完工
7	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久盛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	收购已完成, 处于基建期
8	补充冶炼厂流动资金	补充冶炼厂流动资金	28,647	28,647	28,647	28,647	28,647	28,647	-	
合计			395,691	395,691	395,691	395,691	395,691	395,691	-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08年	2009年	2010年1-9月		
序号	项目名称							
1	冶炼厂硫酸系统改造、综合回收金铜项目	115%	-	-694	2,323	2,451	4,080	-
2	冶炼厂酸浸渣综合利用项目	20%	-		-1,625	-2,608	-4,233	-
3	潼关中金冶炼200吨/天难处理金精矿冶炼项目	80%	-			114	114	-
4	广西凤山天承金牙采选项目	60%	-		-437	-93	-530	-
5	河北峪耳崖金矿低品位矿石开发项目	93%	-		-1,635	-1,982	-3,617	-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 27.35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1	收购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嵩县金牛”）60%的股权	46,188.11	46,188.11
2	收购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东梁”）100%的股权	26,695.17	26,695.17
3	收购中国黄金集团德兴市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兴金山”）76%的股权	67,122.27	67,122.27
4	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	75,300.88	52,710.62
5	补充流动资金		82,592.64
	合计		275,308.8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实际需求，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实际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用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可在先期投入的基础上根据项目进展程度继续以自筹资金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的先期投入。

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配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收购嵩县金牛 60%股权

1、嵩县金牛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嵩县大章乡东湾村
注册资本：2,291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瑞祥
经营范围：金矿开采、冶选、生产、销售、汽车修理（仅限分公司

经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国黄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持有嵩县金牛 60%的股权,嵩县经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嵩县金牛 40%的股权。

2、嵩县金牛主营业务情况

嵩县金牛主营金矿的开采、冶炼,主要产品包括合质金、含量金等,当前日采选能力约 1,200 吨。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49 号),嵩县金牛最近一年一期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结构	2010年1-9月		2009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质金	105,487,496.27	64,504,712.88	144,202,999.39	99,582,239.56
含量金	44,348,685.46	28,845,651.32	36,227,417.99	28,954,991.33
白银及其他	1,632,681.99		3,669,465.58	
合计	151,468,863.72	93,350,364.20	184,099,882.96	128,537,230.89

3、嵩县金牛经审计的财务信息摘要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49 号),嵩县金牛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元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8,140,454.31	49,613,964.16
非流动资产	95,446,454.37	82,478,273.77
资产总额	153,586,908.68	132,092,237.93
流动负债	111,450,970.98	76,443,878.92
负债总额	117,871,614.42	82,864,522.36
所有者权益	35,715,294.26	49,227,715.57
	2010年1-9月	2009年
营业收入	151,998,069.16	185,484,770.31
营业利润	35,160,855.52	30,017,799.62
净利润	24,378,692.73	18,804,79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096.39	31,144,538.21

6、嵩县金牛的评估情况

(1) 资产评估范围、方法和结果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0]第 1105 号),本次评估对象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5,814.05	5,722.45	-91.60	-1.58
2	非流动资产	9,544.65	83,044.90	73,500.25	770.07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	投资性房地产				
5	固定资产	4,560.89	7,032.33	2,471.44	54.19
6	在建工程	2,066.68	2,114.66	47.98	2.32
7	无形资产	193.72	73,808.09	73,614.37	38,000.40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2.89	12,590.56	12,567.67	54,904.63
9	矿业权	150.20	61,147.73	60,997.53	40,610.07
10	开发支出				
11	商誉				
12	长期待摊费用	2,633.55	0.00	-2,633.55	-100.0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1	89.81	0.00	0.00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资产总计	15,358.70	88,767.35	73,408.65	477.96
16	流动负债	11,745.10	11,745.10	0.00	0.00
17	非流动负债	42.06	42.06	0.00	0.00
18	负债总计	11,787.16	11,787.16	0.00	0.00
19	净资产	3,571.54	76,980.19	73,408.65	2,055.38

(2) 矿权评估情况

根据矿通评估出具的嵩县金牛 12 个采矿权评估报告书，嵩县金牛采矿权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10 年 9 月 30 日

[1]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萤石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萤石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28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该矿矿区面积 0.0942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萤石矿石量 10,538.00 吨；评估利用可采储量萤石矿石量 5,374.38 吨；生产能力 0.30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1.99 年；萤石矿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300.00 元/吨，采矿权权益系数 4.70%，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萤石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7.57 万元。

[2]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嵩县大章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嵩县大章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29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该矿矿区面积 1.7419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长石矿矿石量 5,105.00 吨；评估利用可采储量长石矿矿石量 2,603.55 吨；生产能力 0.30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1.02 年；长石矿原矿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205.13 元/吨，采矿权权益系数 4.20%，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嵩县大章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2.48 万元。

[3]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
(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0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 0.5044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333)类资源矿石量 4,421.00 吨，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2,387.34 吨；生产能力 0.30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0.94 年；长石矿原矿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205.13 元/吨，采矿权权益系数 4.20%。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石板沟长石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2.28 万元。

[4] 河南省嵩县万村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河南省嵩县万村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1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河南省嵩县万村金矿采矿权矿区面积 8.5265km²，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205,130.00 吨，金金属量 582.20 千克，平均品位 2.84g/t，银金属矿 1,559.00 千克，平均品位 7.6%；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 178,769.20 吨，金金属量 509.16 千克，平均品位 2.85g/t，银金属矿 1,358.66 千克，平均品位 7.60%；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152,367.66 吨，金金属量 431.72 千克，平均品位 2.83%，银金属量 1,158.00 千克，平均品位 7.60%；生产能力 3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5.52 年；矿业权权益系数 6.40%，折现率 8%。

评估结论：“河南省嵩县万村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481.48 万元。

[5]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郭家沟铅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郭家沟铅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
(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2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 0.112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108,454.00 吨，金金属量 325.79kg，金平均品位 3.00g/t，铅金属量 960.21 吨，铅平均品位 0.89%；评估利用可采储量金矿石量合计 85,344.30 吨，金金属量 258.54 千克，金矿石平均品位 3.03g/t，评估利用金可采储量矿石量中铅可利用矿石量 0.80 万吨，铅可利用金属量 401.74 吨，铅平均品位 5.04%；生产能力 3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3.35 年；黄金销售价格为 258.30 元/克，

铅精矿含铅不含税销售价格 10,850.00 元/吨，采矿权权益系数 6.3%，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郭家沟铅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306.11 万元。

[6]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赵岭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赵岭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3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该矿矿区面积 0.0915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金矿石量 16.90 万吨，金金属量 463.08 千克，金平均品位 2.74g/t；评估利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11.15 万吨，金金属量 295.18 千克，金平均品位 2.65g/t；生产能力 4.5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2.91 年，黄金销售价格 258.30 元/克，采矿权权益系数 6.40%，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赵岭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344.42 万元。

[7] 河南省嵩县马老石沟银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河南省嵩县马老石沟银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4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该矿划定矿区面积 9.8955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银矿资源储量(122b)+(333)矿石量 43.78 万吨，银金属量 73.84t，银平均品位 168.66g/t。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合计矿石量 27.67 万吨，银金属量 46.66 吨，平均品位 168.62g/t。生产能力 3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10.02 年，银金属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3,538.32 元/千克，采矿权权益系数 6.2%，折现率 8%。

评估结论：“河南省嵩县马老石沟银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584.14 万元。

[8]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牛头沟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牛头沟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5 号）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 4.6185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金矿石量 115,019.00 吨，金金属量 378.26 千克，金平均品位 3.29g/t，伴生银金属量 727.00（不含低品位），银平均品位 8.18g/t；评估利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90,002.00 吨，金金属量 307.33 千克，金平均品位 3.41%，银金属量 496.77 千克（含低品位），银平均品位 5.52g/t；生产能力 3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3.53 年；黄金销售价格为 258.30 元/克，白银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3,538.32 元/千克；采矿权权益系数 6.3%，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牛头沟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342.21 万元。

[9]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上庄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上庄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6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 17.0453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2,270,324.00 吨，金金属量 5,686.69 千克，金平均品位 2.50g/t；评估利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1,415,671.49 吨，金金属量 3,642.45 千克，金平均品位 2.57g/t；生产能力 7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22.98 年(不含基建期)；黄金销售价格为 236.14 元/克，评估用固定资产投资 2,247.48 万元，单位总成本费用 175.01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145.95 元/吨，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上庄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10,957.81 万元。

[10]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沙土凹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沙土凹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7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沙土凹金矿采矿权矿区面积 9.7798km²，截止至 2009 年 5 月 31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工业品位）1,548.65 万吨，金金属量 20,222.66 千克，平均品位 1.31g/t，伴生银金属量 76,503.26 千克，银平均品位 4.94g/t；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1,213.94 万吨，金金属量 15,971.02 千克，金平均品位 1.30g/t，伴生银金属量 51,115.68 千克，平均品位 4.21g/t；生产能力 100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15.12 年(含扩建期 1 年)，黄金销售价格 236.14 元/克，白银销售价格 3,107.10 元/千克，固定资产投资 15,760.98 万元，单位总成本费用 152.88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139.69 元/吨，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沙土凹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28,724.05 万元。

[11] 河南省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矿区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河南省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矿区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8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 0.028km²，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区保有资源储量金矿石量 511,058.00 吨，金金属量 918.50 千克，金平均品位 1.80g/t；评估利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353,880.87 吨，金金属量 645.44 千克，金平均品位 1.82g/t；生产能力 3 万吨原矿/年，矿山服务年限 13.40 年；黄金销售价格为 236.14 元/克，单位总成本费用 163.76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137.98 元/吨，折现率 8%。

评估结论：“河南省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店房矿区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1,580.12 万元。

[12] 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小南沟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小南沟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39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矿区总面积为 2.8999km²，截至储量估算基准日(2010 年 6 月 30 日)保有金工业资源储量矿石量 4,227,663t，金金属量 7,628.572kg，平均品位 1.80g/t，保有金低品位资源量矿石量 3,314,467t，金金属量 3,717.402kg，平均品位 1.12g/t，保有伴生银金属量 48,948.424kg。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为 532.34 万吨，金金属量 8,034.47 千克，平均品位 1.51g/t，伴生银 33,284.49 千克，平均品位 6.25g/t。评估服务年限为 13.44 年(含 1 年扩建期)；产品方案为黄金及白银。固定资产投资 15,478.98 万元(新增 13,287.74 万元)，黄金不含税销售价格 236.14 元/克，白银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3,107.01 元/千克，单位总成本费用 154.25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131.03 元/吨，折现率 8%。

评估结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小南沟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17,815.06 万元。

嵩县金牛 12 个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总计为 61,147.73 万元。

（二）收购河北东梁 100%股权

1、河北东梁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宽城满族自治县龙须门镇东李丈子村
注册资本：3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屈伟华
经营范围：金原矿采选、堆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黄金集团持有河北东梁 100%的股权。

2、河北东梁主营业务情况

河北东梁主营金原矿采选与堆浸，2009 年以前主要从事以浅露天堆浸为工艺的试生产，主要产品为合质金。目前尚未开始正式生产。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50 号），河北东梁最近一年一期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结构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质金	-	-	13,779,775.87	12,452,186.14
合计	-	-	13,779,775.87	12,452,186.14

河北东梁目前正在进行东梁金矿矿石开发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预计项目建成后 will 形成日采选 3,000 吨的生产能力。

3、河北东梁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50 号），河北东梁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元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88,081,406.74	39,921,230.68
非流动资产	172,157,329.33	33,832,492.69

资产总额	260,238,736.07	73,753,723.37
流动负债	257,844,975.94	61,851,004.02
负债总额	257,844,975.94	68,651,004.02
所有者权益	2,393,760.13	5,102,719.35
	2010年1-9月	2009年
营业收入	-	13,779,775.87
营业利润	-9,408,026.67	206,913.90
净利润	-2,691,459.22	31,56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2,385.82	1,467,989.82

4、河北东梁的评估情况

(1) 资产评估范围、方法和结果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0]第1104号），本次评估对象为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范围是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9月30日。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准确性，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8,808.14	8,890.74	82.60	0.94
2 非流动资产	17,215.73	43,588.93	26,373.20	153.19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 投资性房地产				
5 固定资产	242.50	263.15	20.65	8.52
6 在建工程	15,703.14	15,570.84	-132.30	-0.84
7 无形资产	0.00	27,744.75	27,744.75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401.38	401.38	-
9 矿业权	0.00	27,343.37	27,343.37	-
10 开发支出				
11 商誉				
12 长期待摊费用	1,259.90	0.00	-1,259.90	-100.0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9	10.19	0.00	0.00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资产总计	26,023.87	52,479.67	26,455.80	101.66
16 流动负债	25,784.50	25,784.50	0.00	0.00
17 非流动负债				

18	负债总计	25,784.50	25,784.50	0.00	0.00
19	净资产	239.38	26,695.17	26,455.80	11,051.80

(2) 矿权评估情况

根据矿通评估出具的《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东李杖子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68 号），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东李杖子金矿采矿权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10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为 0.6668km²，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为矿石量合计 919.07 万吨，金金属量合计 14,462.78 千克；另外保有低品位矿石量 1,255.48 万吨，金金属量 5,202.32 千克。本次评估利用资源储量为矿石量 871.67 万吨，金金属量 13,729.12 千克，平均地质品位 1.575 克/吨；另外评估利用低品位矿石 268.00 万吨，平均地质品位 0.41 克/吨，金金属量 1,098.80 千克。评估露天开采可采储量为矿石量 493.54 万吨，金金属量 7,773.43 千克，平均品位 1.575g/t；评估地下开采可采储量为矿石量 287.01 万吨，金金属量 4,520.60 千克，平均品位 1.575g/t；评估堆浸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254.60 万吨，金金属量 1,043.86 千克，平均地质品位 0.41g/t。评估用生产规模为露采 99 万吨/年，堆浸 50 万吨/年，地采 49.50 万吨/年。矿山计算露采矿山服务年限 5.25 年，剩余基建期 0.42 年；地采矿山服务年限 6.82 年，基建期 1 年，矿山服务年限合计 12.07 年，评估计算年限 12.49 年。产品方案为黄金产品（Au9999），评估确定黄金价格为 236,140 元/千克。评估确定露采单位总成本费用为 176.84 元/吨，露采单位经营成本为 152.05 元/吨；堆浸单位总成本费用与经营成本均为 32.00 元/吨；地采单位总成本为 229.72 元/吨，地采单位经营成本为 184.13 元/吨。折现率取 9%。

评估结论：“河北东梁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东李杖子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27,343.37 万元。

(三) 收购德兴金山 76%的股权

1、德兴金山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黄金集团德兴市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德兴市花桥镇金山

注册资本：10,894.37 万元

法定代表人：肖振凯

经营范围：黄金及有色金属矿产勘探、采选、冶炼、开发、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德兴金山由江西金山金矿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黄金集团持有其 76%的股权，江西大茅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24%的股权。

2、德兴金山主营业务情况

德兴金山主营黄金的开采及冶炼，主要产品为合质金、含量金，当前日处理原矿能力约 2,000 吨。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48 号），德兴金山最近一年一期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结构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质金	418,754,807.67	250,411,557.49	335,741,805.80	206,351,404.88
含量金	-	-	14,990,975.46	6,988,605.18
合计	418,754,807.67	250,411,557.49	350,732,781.26	213,340,010.06

3、德兴金山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148 号），德兴金山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合并口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元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27,147,291.58	184,416,294.61
非流动资产	1,186,098,389.03	291,058,822.53
资产总额	1,513,245,680.61	475,475,117.14
流动负债	358,671,593.80	160,191,730.58
负债总额	638,976,706.82	241,032,270.86
所有者权益	874,268,973.79	234,442,846.28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营业收入	425,705,635.51	352,074,266.03
营业利润	124,990,317.79	75,461,587.55
净利润	102,255,913.33	53,710,46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5,056.69	65,435,466.75

4、德兴金山的评估情况

(1) 资产评估范围、方法和结果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0]第 1106 号），本次评估对象为德兴金山股东权益，评估范围是德兴金山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对德兴金山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中国黄金集团德兴市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15,018.62	15,441.85	423.23	2.82
2	非流动资产	120,689.48	122,447.20	1,757.72	1.46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8,100.54	7,713.41	-387.13	-4.78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17,522.15	17,480.56	-41.59	-0.24
9	其中：建筑物	14,269.46	14,197.48	-71.98	-0.50
10	设备	3,252.69	3,283.08	30.39	0.93
11	土地				
12	在建工程	248.97	248.97	0.00	0.00
13	无形资产	94,191.18	96,377.62	2,186.44	2.32
1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255.09	14,282.45	27.36	0.19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64	626.64	0.00	0.0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135,708.10	137,889.05	2,180.95	1.61
21	流动负债	21,261.98	21,261.98	0.00	0.00
22	非流动负债	28,308.31	28,308.31	0.00	0.00
23	负债总计	49,570.28	49,570.28	0.00	0.00
24	净资产	86,137.82	88,318.77	2,180.95	2.53

注：经审计账面价值为母公司口径

(2) 矿权评估情况

根据矿通评估出具的德兴金山 1 个采矿权和 2 个探矿权评估报告书，德兴金山采矿权及探矿权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10 年 9 月 30 日

[1] 江西省国营金山金矿采矿权

报告名称：《江西省国营金山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56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评估矿区面积为 3.3597km²，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保有资源储量为矿石量 1,165.20 万吨，金金属量 30,922.87 千克，平均地质品位 2.65 克/吨；本次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 933.09 万吨，金金属量 24,839.26 千克，平均品位 2.66g/t；评估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774.46 万吨，金金属量 20,616.59 千克，平均品位 2.66g/t；评估用生产规模为 66 万吨/年；矿山计算服务年限和本次评估计算年限皆为 13.81 年；产品方案为金精粉（平均品位 70g/t），评估用

金精粉销售价格确定为 196,468.48 元/千克；单位原矿采选总成本费用为 228.42 元/吨；单位原矿经营成本为 194.82 元/吨。折现率取 8%。

评估结论：“江西省国营金山金矿采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56,981.31 万元。

[2] 江西省德兴市雷高雾金矿详查探矿权

报告名称：《江西省德兴市雷高雾金矿详查探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57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详查区面积为 0.82km²，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合计矿石量 80.91 万吨，金金属量 3,731.79 千克，平均品位 4.61 克/吨。本次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 53.14 万吨，金金属量 2,540.17 千克，平均品位 4.78 克/吨；评估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45.17 万吨，金金属量 2,159.13 千克，平均品位 4.78 克/吨；评估选用生产规模为 9.00 万吨/年；矿山计算服务年限为 6.61 年，本次评估计算年限为 7.61 年；产品方案为金精矿粉（品位 58 克/吨），金精矿含金销售价格为 190,328.84 元/千克；单位原矿采选总成本费用为 242.21 元/吨；单位原矿采选经营成本为 188.82 元/吨。折现率取 10%。

评估结论：“江西省德兴市雷高雾金矿详查探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7,896.38 万元。

[3] 江西省德兴市朱林西金矿详查探矿权

报告名称：《江西省德兴市朱林西金矿详查探矿权评估报告书》（矿通评报字[2010]第 158 号）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DCF 法）

评估参数：详查区面积为 2.74km²，截止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量合计矿石量 341.90 万吨，金金属量 11,402.76 千克，平均品位 3.34 克/吨。本次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 223.04 万吨，金金属量 7,620.18 千克，平均品位 3.42 克/吨；评估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182.89 万吨，金金属量 6,254.84 千克，平均品位 3.42 克/吨；评估选用生产规模为 45.00 万吨/年；矿山计算服务年限为 5.17 年，本次评估计算年限为 7.17 年；产品方案为金精矿粉（品位 58 克/吨），金精矿含金销售价格为 190,328.84 元/千克；单位原矿采选总成本费用为 232.91 元/吨；单位原矿采选经营成本为 184.07 元/吨。折现率取 10%。

评估结论：“江西省德兴市朱林西金矿详查探矿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17,152.16 万元。

德兴金山 3 个矿业权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总计为 82,029.85 万元。

（四）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系公司通过子公司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70%的三级子公司。

本项目拟对位于淮北市濉溪县四铺乡的前常铜铁矿进行改扩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改造扩建矿井，新建选矿工程及填充站、临时废石堆场、废水处理等公辅工程，从而实现年采选 99 万吨原矿的处理能力。

本项目总投资为 75,300.88 万元。

2、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9]226号），并已取得安徽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采选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环评函[2008]1095号）。

（五）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约 8.26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快速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进一步加强资金实力，夯实流动资金储备，既是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也是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基础上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有力保证。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发展前景

（一）占有资源才能使公司立于不败之地，本次非公开发行收购黄金矿产资源将大幅增加公司的黄金资源保有量，对于公司的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为公司的发展增添后劲，是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的体现。根据矿通评估的报告，三家公司黄金保有资源储量 105.65 吨（包括低品位资源），本次收购将使公司黄金产业的资产规模和地域范围进一步扩大，能进一步巩固公司作为国内黄金采选、冶炼龙头企业的地位。

（二）本次发行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完成收购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采选 99 万吨原矿的处理能力，根据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将实现税后 16.42% 的内部收益率，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能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拟以部分募集资金收购控股股东黄金集团的黄金矿产资源，将进一步解决公司与黄金集团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公司建立良好的治理结构，持续健康发展。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首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收购黄金集团持有的部分黄金矿产资源，将使公司黄金产业的资产规模和地域范围进一步扩大，巩固公司作为国内黄金采选、冶炼龙头企业的地位。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涉及的相关批准后，公司将按照与黄金集团签署的资产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办理资产的过户或移交手续，实现股份公司对等黄金主业资产的科学管理。

其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引入新的机构投资者，法人治理结构将进一步完善。通过收购控股股东黄金集团下属的优质黄金矿产资源，有利于减少同业竞争，增强公司的业务独立性。通过本次发行，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资金实力将得到提升，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公司未来债务融资提供良好的保障。

(三) 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大部分募集资金用以收购黄金集团持有的黄金矿产资源，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将起到有力的推动作用，公司竞争能力能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 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明显增加，随着标的资产过户后经营效益的凸现以及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前常铜铁矿改扩建工程项目投产和效益的产生，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将有所增加。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23日